閱讀人生・書寫自己――99 耕莘文學推廣研習系列

系列一:女性書寫文學研習 p.2

系列二:編劇達人-劇本創作班 p.5

系列三:純文學讀書會 p.9

系列四:核心創作者養成讀書會 p.10

系列五:第31屆耕莘文學獎 p.12

實際執行師資課程表

2010年9月28日至11月30日 (週二早上10:00-12:00)

課程表:

日期	主題(講師)
09.28	隨心所書隨意所寫——散文取材密技(凌明玉)
10.05	不傳之秘——經驗匱乏者筆記(駱以軍)
10.12	流行女聲——唱一首小說 MIX 次文化的歌(黃崇凱)
10.19	從星象談兩性小說——寫出「星」文學(袁瓊瓊)
10.26	星座讀心術——學員實作大解盤(袁瓊瓊)
11.02	結構或解構?一篇小說的完成(李儀婷)
11.09	浪漫不浪漫?——散文和小說的愛戀時光(凌明玉)
11.16	編織情感的人生——書寫女性生命史(林黛嫚)
11.23	文學超新星——海選大會(凌明玉)
11.30	女身書寫——作品解析課(宇文正)

師資介紹:

- 凌明玉/自由作家。曾獲中央日報小說首獎及小小說獎、宗教文學獎小 說首獎、聯合文學巡迴文藝營小說首獎、世界華文成長小說 獎、吳濁流文藝獎小說獎。省教育廳兒童文學少年小說、童話 創作獎等。著有小說集《愛情烏托邦》、散文《憂鬱風悄悄蔓 延》、《打開秘密口袋》、繪本《扮鬼臉的老虎》、《藍羽毛的飛 行》、名人傳記《宮崎駿的故事》、《藤子不二雄》等。
- 李儀婷/作家。東華大學創作與英語文學研究所畢業,是臺灣六年級最有史詩敘述魅力的小說家。慣以男性的觀點述說故事,擁有最能越動人心的魔術師美譽。曾任《男人幫》雜誌編輯、政大少兒出版社文創執行長,現為耕莘青年寫作會駐會導師。作品曾獲時報小說首獎、林榮三小說獎、打狗小說首獎、吳濁流散文首獎、梁實秋文學獎、行政院新聞局優良劇本獎等,著有小說集《流動的郵局》、情慾小說《10個男人11個壞》,名人傳記《生命的眼睛》,電影劇本《風雨中的郵路》,以及兒童讀物《快樂看中國》多本。
- 駱以軍/文化大學中文系文藝創作組、國立藝術學院戲劇研究所畢業。 曾獲台灣省巡迴文藝營創作獎小說獎、全國大專青年文學獎、 聯合文學小說新人獎推薦獎、時報文學獎短篇小說首獎、台北 文學獎……等。曾出版小說集《我愛羅》、《我未來次子關於我

的回憶》、《降生十二星座》、《我們》、《遠方》、《遣悲懷》、《月 球姓氏》、《第三個舞者》、《妻夢狗》、《我們自夜闇的酒館離 開》、《紅字團》。

- 字文正/東海大學中文系畢業,美國南加大(USC)東亞所碩士。曾經擔任風尚雜誌主編、中國時報文化版記者、漢光文化編輯部主任、主持電台「民族樂風」節目,現任聯合報副刊主編。著有短篇小說集《貓的年代》、《台北下雪了》(遠流小說館);散文集《新媽和蘋果籽》(藍瓶子文化);長篇小說《在月光下飛翔》(大地)。
- 林黛嫚/台灣大學中文系畢業,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碩士,曾任國小教師、中央日報副刊主編、人間福報藝文總監,現任全球華人文藝協會理事長,並在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及世新大學教授現代文學課程,曾獲全國學生文學獎、文藝協會文藝獎章、中山文藝獎等。其作品以短篇小說為主,散文也可觀。寫人情溫醇柔美,創作題材生活化,有時自古典書籍中擷取,描寫對象多為平凡而善良女性,身旁日常的人物,表現淡淡的人生滋味,困頓中的堅忍人生,文筆細膩而個性堅毅。著有《本城女子》、《時光迷宮》、《你道別了嗎》三本散文集,《間愛孤雲》、《閒夢已遠》、《今世精靈》、《平安》、《林黛嫚短篇小說選》等長短篇小說集。
- 袁瓊瓊/專業作家與電視編劇。早期曾以「朱陵」的筆名發表散文及新 詩,更兼及童話故事。曾獲中外文學散文獎、聯合報小說獎、 聯合報徵文散文首獎、時報文學獎首獎。著有散文《孤單情 書》、《紅塵心事》、《隨意》、《青春的天空》,小說《春水船》、 《自己的天空》、《滄桑》等多部作品,極短篇《袁瓊瓊極短篇》、 《恐怖時代》等。
- 黃崇凱/諢名黃蟲,1981年生,臺灣雲林人,臺灣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畢業。靈長類,腦容量較猿為大,保守估計超過六百西西。下肢已能直立,已知用火,能用雙手製作簡單工具,能運用語言表達情意。曾獲台北文學獎、耕莘文學獎、全國學生文學獎、聯合文學小說新人獎、吳濁流文藝獎、國藝會創作補助。曾任耕莘青年寫作會總幹事。

31 屆 耕莘文學獎 徵文辦法

- 一、宗旨:為鼓勵並發掘優秀文學創作者,提升人文素養。
- 二、資格:參加本會 98、99 年度課程之學員
- 三、徵稿類別與獎項:

新詩類:二十行以內;首獎一名,獎金三千元、研習課程一期。

佳作若干名,各得獎狀一張及獎品。

小說類:兩千字以內;首獎一名,獎金三千元、研習課程一期。

佳作若干名,各得獎狀一張及獎品。

散文類:兩千字以內;首獎一名,獎金三千元、研習課程一期。

佳作若干名,各得獎狀一張及獎品。

短劇劇本類:十至三十分鐘創作故事;首獎一名,獎金三千元、研習課程 一期。佳作若干名,各得獎狀一張及獎品。

四、收件:

自民國 99 年 11 月 08 日起收件至 99 年 11 月 30 日截止(郵局郵戳為憑)。 作品可郵寄或親自遞送,另須附 A4 列印之作者資料一份(包括本名、筆名、 性別、年齡、作品名稱、e-mail、戶籍住址、聯絡地址、電話、200 字以內 的簡歷及曾參加過耕莘課程之年度與班別)。郵寄至「100 台北市中正區辛 亥路一段 22 號 4 樓耕莘文教基金會」收,信封上須註明「參加 31 屆耕莘 文學獎之 XXXX 類」。

五、注意事項:

- ◎全期學員可同時參加四類,但每類以一篇為限。
- ◎作品以電腦打字者宜以新細明體 12 級列印;手寫者請以黑筆(越黑影印越清楚)端正地書寫於 A4 稿紙,須書明標題,編上頁數,註明類別。
- ◎<u>參加作品</u>需自行影印三份,其中兩份不得書寫作者姓名。另一份在標題下方寫上筆名、本名、戶籍地址(含區、里、鄰)及作品大約字數。原稿作者自存。
- ◎交稿前請仔細校對,不得要求本會更改錯字、標題或更換作品。
- ◎已發表、已得獎或正參加其他文學獎而未揭曉之作品不得參加。曾得過 耕莘文學獎首獎者及全國性重要文學獎首獎者,不得參加。
- ②主辦單位有權發表、出版得獎作品於主辦單位之會訊、網站、紀念刊物, 不另支稿酬,版權歸作者所有。投稿者即視為同意本辦法。若有其他出 版機會,主辦單位將告知各得獎人。(請翻頁)
- ◎所有參賽作品由主辦單位收藏,如需退件,請自附足額回郵及信封,或 於得獎名單公布後至99年12月31日前親至本會領取,逾時恕不受理。
- ◎獲首獎者之戶籍地址,若沒有路名或不分鄰里,請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一份,否則無法申領獎金。

六、評審、公布與頒獎:

主辦單位將邀請作家、學者進行評審。若有獎項得分相同或從缺時, 主辦單位可調整獎金及名額。民國 99 年 12 月下旬於主辦單位網站公布決選 結果。

七、活動查詢:

電話 (02) 2365-5615 分機 315 陳小姐 http://www.tiencf.org.tw

主辦單位: 財團法人耕莘文教基金會